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 子公司广州正邦养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概述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广州正邦养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23,000万元对广州正邦养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正邦”）增资，增资后广州正邦的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26,000万元。

2、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书面授权的代表签署上述事项相关的增资文件，本次增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湖东四路以北、产业路以东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 4、注册资本：66,000 万元人民币
- 5、法定代表人：李小煌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7542124562
- 7、经营范围：种猪（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商品猪、仔猪、畜牧机械生产、销售；种猪技术、咨询服务；家禽养殖、销售（种禽除外）（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50	98.5606%
成信(香港)有限公司	950	1.4394%
合计	66,000	100%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州正邦养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产业大厦 2 座 701 房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4、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王闯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70197873R

7、经营范围：生物技术开发服务;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畜牧业科学研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出资方式：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广州正邦增资。

9、主要财务数据：经大华所审计，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州正邦总资产 159,268.38 万元，负债总额 103,004.75 万元，净资产 56,263.63 万元；2016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5,016.04 万元，净利润 17,532.72 万元。未经审计，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广州正邦总资产 226,367.60 万元，负债总额 168,769.36 万元，净资产 57,598.24 万元；2017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3,328.14 万元，净利润 1,313.26 万元。

10、广州正邦的股权不存在任何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任何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本公司不存在为其提供委托理财的情形。

四、本次增资的主要内容

(1) 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对广州正邦进行增资，增资额 23,000 万元，由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100%认缴增资额。增资后，广州正邦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3,000 万元增加至 26,000 万元

(2) 本次增资前后，广州正邦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3,000	100%	26,000	100%
合计	3,000	100%	26,000	100%

(3) 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标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三人，由股东会决定。董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设监事一人，由股东决定。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设总经理一名，任期三年，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

(4) 生效条件：《广州正邦养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自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正式生效。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主要为促进广州正邦的主业发展，提升整体经营实力，为广州正邦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可能在子公司管理方面存在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现有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降低子公司管理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广州正邦养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日